

《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璠》

13位ISBN编号：9789629509880

10位ISBN编号：9629509881

出版时间：2010/10

出版社：天地圖書有限公司

作者：亦舒

页数：320頁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璘》

內容概要

世上大抵沒有完滿的愛，要不燃燒，要不持久，兩者不可共存，能夠和平分手，已夠幸運。

作者簡介

亦舒，原名倪亦舒，1946年生於上海，祖籍浙江鎮海，兩歲來港定居，曾就讀嘉道理小學、北角官小，中學畢業於何東女子職業中學，十五歲開始寫稿，第一篇小說刊登在《西點》，十七歲開始替明報寫稿，當時仍然是一位中學生。中學畢業後，曾在《明報》任職記者及擔任電影雜誌採訪記者和編輯。1973年，亦舒赴英國修讀酒店食物管理課程，三年後學成回港，任職富麗華酒店公關部，後進入政府新聞處擔任新聞官，做了七年便退下，當全職作家及家庭主婦，並移居加拿大。

精彩短评

- 1、师太年纪大了，口味变真重
- 2、喜欢燃烧的爱情？那怎么不跟机车男跑？嫌律师男温吞？最后踹你那一脚不也挺燃？这傻逼女的可真够极品的。
- 3、爱情和现实的距离，永远叫人悲哀。
- 4、 称为“香港文坛三大奇迹”之一的亦舒，最擅长写言情小说之一的女作家。读书的时候琼瑶和亦舒都成为我们女学生的最爱。她的爱情小说牵动着懵懂少女的心。渴望爱情，渴望谈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当把目光从那唯美的爱恋中收回，回到现实生活中后，往往都是失望，于是爱情也就归于平淡了。

青春小说，是正当青春的人来写好，还是已到暮年的人来写更好？我不清楚，当心不老，当想把爱情的美好，亦或悲痛化为文字与人分享的时候，当那迫动人心的恋爱能打动人的时候，无论什么年龄都应该可以动笔写下那份感动。亦舒，当再次提笔写青春爱恋小说的时候，依然打动人心。不过，如果是正处于青春期的少男少女读了，会对爱情增加一分期待吧。

悠悠，川流，大伟，如云，一德，还有云爸和云妈，故事在他们之间展开。如云，也叫哭娃。她眼见着姐姐与川流的爱情因为现实被迫分手。想离家出走的姐姐，为了爱不顾一切，在最关键时期，川流的放弃，也证明了在没有爱的环境下成长的男孩，他懂得生活的沉重。他可以放荡不羁，可以藐视一切，但他不能不在意如云那纯真的感情。所以他放下自尊祈求云妈同意他们在一起。天下哪个妈妈不爱自己的儿女，哪个妈妈不想让儿女幸福？悠悠终于是找到了一个能包容她，爱她的大伟。而川流在事实面前，在感恩面前，选择的是把悠悠无条件奉送。他爱她，但大伟是他的恩人。爱情有时候就是交易。

如云的爱情呢？她在与川流的交往中，川流还是选择了放弃。如云呢？她也毅然决然地放弃了一德。但对川流，在结尾好像依然充满期待。

掰这个题目起得恰到好处，如云和一德掰了，悠悠和川流掰了，如云和川流也掰了。倒是云爸和云妈却越发地好了。尤其是在云爸得了一场病后，他们不再把一切都付诸儿女身上，而是为自己活了。

其实不论什么年龄，什么时代，为自己活一次都应该提倡。只有爱自己才能爱别人呀。千万不能为了爱而失去了自我！

- 5、 大川既未颓废堕落，也无愤世嫉俗，反倒靠自己的能力打出一片天下，对孟行云也是宠爱至深，除了过去私生活略混乱，还有因嫉妒用漆弹攻击过高一德的车子，我觉得这个人简直无可指摘，所以女主角到底觉得哪里会辛苦到底在怕什么。

大抵是一直暗恋姐姐的男朋友，长大以后寻回那人，待那人也爱上自己，又觉得不是那么回事了，却还要寻各种借口，什么“我不能像白雪公主那般在一间森屋里替你打扫煮食，工余陪小鸟小鹿唱歌聊天，我有我功课与工作，我校下一站是海南岛天文台，一去经年，至少六个月，你会失望你不是我宇宙中心。”，且不说大川从无这样要求，你若爱一个人，这样的生活是最最渴求的吧。

什么“女伴需时刻猜度你心绪，你开门出去，不可捉摸，也许永不回转，终有一日，女伴所有的爱会变成恨，像一首旧歌：Somebody's done somebody wrong。”。且不说爱情本身就是如此，且不说世上的男人十有八九也是如此，如果伊怕这些，为什么最后又要离开太好相处太好捉摸的高一德。况且即使像高一德那样驯服的男人，发现自己被骗被遗弃时也会愤恨交加的踢出那一脚呢。

都是借口。大川懂，所以他问：“可是我的表现，与你想像中有出入？”

当然有出入，她爱的是姐姐的爱人，爱得是那个爬在樱桃树上和别的女子亲吻的英俊少年，爱的是自己只能远远看着爱着的那个桀骜少年，她爱的是属于别人的，自己不会得到的那个人。当那个人回过身也爱上她，他就不是那个人了。

所以她离开已经不爱的大川，又以自己想要的是可以让自己燃烧的爱情的理由离开高一德。

我可以说看到女主角挨了高一德那一脚的时候，有种很解气的感觉么？

看师太将近十年，不管是骄纵的富家女，充满机锋的职业女，总是幸运的穷家艳女，都让我觉得有些共鸣或同情之处，但最近看的这几本让我觉得……（此处省略五百字），总之看完这一本，觉得真的该说再见了。

《掰》，拜~

6、除了对腋毛的描写接受无能，倒是越来越能看明白这些遗憾的结果了，选择太多，也可以什么都不选。希望能看到更多独身女子生存指南。

7、可是以后呢。。。。如果我遇不到我深爱的人，我是不是还是要和一个圆圆或者终究会圆圆的男人过一辈子

8、不能理解行云为何如此迷恋大川，高一德这样人物才真正可怕。【孟行云】

9、到底是亦舒，给你一个这样的结尾，迅雷不及掩耳，还未曾细细回味，已经结束。行云这样的女孩子到底有多迷人尚不可知，但是一个能从深爱中抽离过正常生活的女子一定不简单。

10、猫娘你。。。。

11、真爱由风雨阳光二十年后三子一女培养出来。

12、分手快乐

——《掰》，说文解字

想象不出来，古人是怎么想出来要这样写字的。一个掰，分开了两个手，放到恋人身上，再也恰当不过，爱情不过是一段旅程，我们若是不再执手，便也再难寻找到继续在一起的方法。掰开了，就再也合不起来。

爱情多半是这样的，争争吵吵可以，但是一旦决绝的分开，就不能够再挽回了。亦舒写爱情多，起承转合，百转千回，端的是正中小儿女的心思；可是她也异常理性，即便有白马或者白雪，也绝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童话故事，她还算是将原本给写透的：因为我们都爱着真实的自我和真实的故事。

《掰》的故事从本质上说，是一个爱上姐姐的初恋男友的别扭的丑小鸭变成白天鹅后和原本叛逆的野性男儿之间的爱与别离，中间间或夹杂有养成系的桥段，然后再来一个家世人品都绝等匹配的男生出现横刀夺爱，故事到这里本来应该是一个玛丽苏故事，但是作者笔锋一转——野性大哥哥也有不为人知的秘密和自卑，他决绝地离别，而绝世男友突然变成家暴分子……然后最后，这个一直像小姑娘一样生活的女孩，一个人生活，上演真实版的“分手快乐”。

这样总结，也许就没有人想要看这个故事了吧；所以你也可以知道，言情小说是最考验作者功底的，既不能变成情感专栏的说教，也不能仰仗一本烂透了的剧本，而是一个个字，都写在读者的心坎里。

“世界上没有和平分手这件事，总有外伤内伤，恒久不愈。”故事里，亦舒安排女孩行云喜欢上了那个出生贫寒的大男孩川流，他是姐姐悠悠的男友，阳光相貌、学业优异，他该被喜欢的。川流和悠悠恋情暴露，家长断了姻缘，惨烈分手，乃至伤了小云。“悠悠双眼里的精灵忽然隐没，她动也不动。”最是了解爱情的吧，亦舒把爱情死去的感觉写得恰到好处的，直中人心。读到这里，没有不哭的，但是也不是只有这一点，人们不是只有失去，也会成长。“没人爱有没人爱的好处，一点心事也无，孑然一身，自身自灭，了无牵挂。”那个内心还如同婴孩一般的小云也会长大，当经历分手以后，她会成长，会开始明白爱情不是唯一，而与更多的事情有关。

爱情是伤人的，谁爱得多一点，就会被伤的更深一点。“我不怕你，不是因为我知道你爱我，或者我爱你，而是你永远是在吃那个。”到这里，暗战一触即发。但是谁说吃亏不是福呢？“也许，她希望燃烧。”爱上一个改装车男孩，也许就是这种渴望爱情的叛逆感，它与谁是那个人没有多大的关系，她希望逃离门当户对的牢笼，有一个男孩，会爬到树上，期望带着女孩流亡，樱桃红的时候，他们一起远赴他乡，这种“生者可以死，死者可以生”的一往而深的不知所起的爱情，恰好符合待字闺中的女孩的需求，或者换句话说，即便她们都是小大人了，但是，她们与爱情有关的内心，还是敏感而稚嫩的。

所以也许不是一个掰出来的故事臆想万分，而是我们都不理解，我们原本都期望，分手快乐。我们都不可能变得好好地。

我们，终将成长。

亲爱的，分手快乐。

By 林悻

2013年7月30日21:14:54

写于御庭园

13、老年的师太笔下的女子对于感情都有种让人喜欢不上来的任性。她们不冷静不理智就算了。简直是反面教材。难怪几年前看过都没记录。可见失望。

14、评论写得深得我心，最近的众里寻他系类的几本都不是很喜欢，特别是这本《掰》

15、看到现在，《掰》似乎是师太写的故事中最不爱的一个。

“世上大抵没有完满的爱，要不燃烧，要不持久，两者不可共存，能够和平分手，已够幸运。”
世上没有和平分手这件事，总有外伤内伤，恒久不愈。”

这是个关于分手的故事，师太也写过很多关于分手的故事，有的分手我会感伤，有的分手我会拍手叫好，唯独这次的分手看完让我不知道说什么好，怎么看这都是一个为了分手而分手的故事。

幼年的行云丑丑的，但是按师太的写法，从小丑没关系，小的时候身板差也没事，最后一样会长成读书好样貌佳身材更是一等一的天仙儿。

小时候悠悠和川流那段不是甚懂，舞会那段和话剧那段是大伟和悠悠会在一起的伏笔么，感觉不甚自然啊，分手前并不感觉悠悠有多爱川流，被迫分手之后悠悠表现的种种，明明是深爱着川流啊，悠悠比行云勇敢百倍，那个时候川流什么也没，但她愿意跟着他，那个时候不够爱的是川流。

丑小鸭行云变成了白天鹅，是我眼拙了么，师太反复强调着行云呼之欲出的胸，啊啊啊啊啊，师太怎么啦，什么时候钟爱呼之欲出的胸了啦。还有那个浓密的腋毛，雪白大腿，侧睡胸脯被压在一起，师太你到底怎么啦！！

说回书，前半段还很喜欢这个傻傻暗恋川哥的哭娃，后半段觉得这个哭娃简直就是作到家。

一个人回到香港，千方百计找到川流，去看他，对他好，每周做不同的美食（行云是无所不能的神，什么都会做），向他示爱，要跟他在一起，要兑现当年许下的诺言：“川哥，不要紧，我年纪够大必定嫁给你！”

川流被打动，这种打动除了眼前的哭娃已经长成婀娜多姿的精灵儿，还有她这种从小到大执着的暗恋吧，他爱上她，并且发现他爱行云比爱悠悠更多，他曾发誓余生不再舍己爱人，但在小云他停驻了，他深爱着她。为了跟小云在一起，川流渐渐和以前的劣习说再见，即使车行被纵火烧毁，即使全身被烧伤也不后悔；云妈再次出现阻扰也不退让，苦苦求着云妈让他们在一起；他甚至感化了大伟，大伟为他们祝福，嘱咐好好对待小云，不然他要将他掐毙。

我以为这就要结束了，但故事到这over就不是《掰》了。

莫名出现一个高一德，各种优秀，云妈各种爱，聪颖如行云怎会不知，但却一再答应和他的约会，也不拒绝她妈提出的一起去伦敦观礼，才见过一次啊，云家的女儿是有多恨嫁啊！！而且行云还只是大学生啊。（想到悠悠也是一毕业就嫁的，好吧，确实很恨嫁。）然后就是伦敦他举她抢花球，陪她看流星，同进同出。

明明是她伤透了川流的心，描写确实“就这样，他离开了她，一句话也无，也没说再见，也不解释他的心意。读者都知道伤心的那个是川流好嘛。

大哭一场，随便黯然道如果不能与至爱在一起，那么就爱与你在一起的人，然后投入高一德怀抱，做他的小奶娃，什么“胸里已经掏空，以后，再快乐的事情也缺那一角，永远无法补偿”，还说开始明白悠悠失去的是什么，她真的明白么？

他们在一起，同居了，后来又订了婚。

如果故事到这结束那也不是《掰》。

沙漠里，川流再次出现照顾小云，向她剖白，不是质问她为什么这么快和高一德在一起，而是向她表明在一起的决心。

“你与我一起走，小云，你的要求我都能答允”

“可是我的表现与你的想象有出入”

“还给他，叫他走”

“你我也有婚约，小云，你不能误导每个男生你都会下嫁”

每一句都让人没法不动容。

然而作女行云，口口声声喊着就是和平分手，说什么“我不能像白雪公主那般在一间森屋里替你打扫煮食，工余陪小鸟小鹿唱歌聊天，我有我的功课与工作……”，“我有父母及其家人，我甚至还有一个小小外甥，”且不说她的父母已经逍遥的早几年就不管她们姐妹了，她的姐姐有大伟一家照理，她的小小外甥有跟他有毛关系，她甚至不想抱一下不是么，这会子倒是成了分手的借口了。

最后还是分了手，川流寻死觅活地也没能留住小云的心，本以为小云安心回去做高太太了，然而却也不，她也拒绝了高一德。

真正的《掰》啊！

说到底行云最爱的始终是自己，她不够爱川流，更谈不上爱高一德，所以她都没什么资格说分手的种种痛苦，掰这个词的深意想必都没有悠悠体会的多。

16、如其他师太的书，一如既往的爱。

17、拉拉手，师太一向偏爱中年男人，现在只偏爱体形高大体毛浓密的中年男人，年轻男人入不了她的眼，只是以前还会为女主角的选择找个能使人信服的理由，现在不管是否前后矛盾，主角的思路逻辑是否合理，想怎么写就怎么写了。。。

18、内容三星，另一星是因此书能让人安静地一口气读完，有畅快沉静之意。

19、师太最擅长把惊心动魄的情节写得平平淡淡。

20、据说男人的世纪难题是老妈和老婆同时掉进水里先救哪个。

女人的世纪难题则是在我爱的人和爱我的人中如何抉择。

男人有时也会面对这个问题，不过男人相较女人更为务实，对此并不如何困扰。

事实上，能面对这个苦恼也是莫大的福气，若是身无分文居无定所三餐不继，心心念念只想着如何活下去，又何来挑拣与抉择？

在亦舒的小说《掰》中，师太就为我们呈现了这样一个困扰的女子。

她的名字叫行云，小名哭娃。

《玓》

家境不是不优渥的，父亲富有能干，在香港及伦敦都有宅邸，又懂得尊重孩子。

母亲一心扑在两个女儿身上，连丈夫都忽略，将悠悠和行云照顾得无微不至。

在行云长大追求自由时顿悟，与丈夫享受二人世界，予女儿以无拘无束的生活。

就像歌里唱的：一切都好，只缺烦恼。

于是爱上不羁的浪子。

于是身边随时守候着一位好好先生。

大武哥哥的成熟稳重，与小武哥哥的活泼跳脱，教郭芙好生为难。

川流狂野的个性，性感的肌肉令小女生行云脸红心跳。

高一德肉敦敦的身材下的温柔体贴，令行云心情熨帖受用。

可怎生是好？

怎生是好？自寻烦恼。

虽然师太用许多笔触来铺陈，行云是如何爱上流川这个不羁的男生，细腻到从她五岁写起。

我却始终不肯接受这女子的左右摇摆是合情合理：且看她恋着流川却没有勇气挣脱家庭的羁绊，自知无此勇气，何不早早撒开？

再看与高一德厮守至订婚后一年，却惊觉自己心间依然有牵绊，毅然分手，理由只是“我爱着另外一个人”。

无怪乎两个情人一个想背着她跳楼自杀，一个窝心脚踹过来。

两人不约而同的举动，肇事者自应检讨。

神女既无意，又何苦入楚王梦中？

自私的女子，在爱我的人与我爱的人之间，又加进了安稳的生活与恬静的亲情。

焉能不乱作一团？

曹公在《红楼梦》为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写下一首《意难平》，道尽千年来小儿女心事：

都道是金玉良缘，俺只念木石前盟。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纵然是齐眉举案，到底意难平。

就像张爱玲在《红玫瑰与白玫瑰》中所写，日子久了，红玫瑰不过是一滩蚊子血，白玫瑰不过是一粒饭粘子。

倒是像师太笔下这样，早早丢过了才是正经。

- 21、嗯 现在学校图书馆把亦舒的书归类为加拿大文学
 - 22、是的，后来想想觉得还是因为不够爱，可能她爱的只是当时爱着悠悠的川流，后来得到了反而不珍惜。
 - 23、@困打个盹儿 嘿嘿，我是剧透君……
 - 24、她近来的书越发结局说不出的现实
 - 25、所有渴望燃烧的女孩子都会失望的吧？也许最终都长成师太
 - 26、孟行云 大川 高一德
 - 27、有些人的生命中都不曾出现过这样一个这样好的男人。行云最后还是一个人半梦半醒。
 - 28、师太，掰~
 - 29、亦舒的书再如何都不会看不下去。书里的姑娘一如既往聪明早熟又美丽，但结果又情理之中的冷静而逻辑。不喜欢男主，英俊聪明但扭曲，还是平淡懂事些好。
 - 30、万水千山走遍，纵横七洲四海，也找不到心心念念的，但年轻总是付出所有的勇气去做没有结果的事情。或许这就是所谓的有缘无份么？
 - 31、总觉得太没必要嘛，为什么不多一些笔墨用在流川上
 - 32、有人说，爱就是给对方能量。这能量温暖自己，也温暖他。在温暖的感情里，彼此是越走越近的，不会疏离。
 - 33、说得这样灰~
 - 34、很像原来的
 - 35、爱和放手算是悖论吗。现在读竖版跟横版的感觉没有区别。
 - 36、哈哈，可爱的剧透君
 - 37、世上大抵没有完满的爱，要不燃烧，要不持久，两者不可共存，能够和平分手，已够幸运。印象中第一次在师太书中看到德语对话，十分有趣。
 - 38、知道持久不了，甚至放弃了燃烧
 - 39、偶然看到大根骂傻逼短评
 - 40、在亦舒的《邻室的音乐》中，智慧老人秦老先生说：“人生试题一共四道题目，学业事业婚姻家庭。平均分高才能及格，切莫花太多时间在一题上。”
其实，倘若一个女人，她的事业心不是太强，她只视事业为锦上添花的“花”，甚至觉得可有可无，那么她更关注的生活大抵只有爱情/婚姻（这两者可以并列，因为任何不以结婚为目的的恋爱都是耍流氓）和家庭。
所以，秦老先生的四道题理论又可以简化为：视家庭温暖为归宿的女子，幸运者可以遇见燃烧的爱情，而幸福者，则可以将理想的爱情转化为如意的婚姻，并且家庭圆满。
- 《掰》中，悠悠和行云姐妹俩可以算是这个世界上极少数的幸运女子，她们都撞见了可以让自己燃烧的爱情。
- 川流也算是一个奇男子，自小缺乏亲情，在云妈和大伟妈的照应下长大，去车库做学徒，无师自通，神乎其技，俨然业内成功知名人士。
- 当然，少男少女的爱情相对纯粹，与名利这些身外之物没有过大的关联，男女双方更关注对方的外表。悠悠行云姐妹固然是美人，但是川流的外表也丝毫不逊色，正如行云所感慨的，川流是她这一生遇见的最美的男子。
- 就是这样一个男子，让姐妹二人一生沉吟。
- 少女时期的悠悠不惜离开温暖富裕的家庭，要与川流私*奔。被川流间接拒绝后，冲动之下更是酿成血案。呵，悠悠的确用情至深。
- 只是，如云妈所言，悠悠是一个极其幸运的女子。
- 悠悠深爱过，也被自己所爱的男子深爱过。而且她所爱的这个男子并不是一个黑心坏人，他没有像《傲慢与偏见》中的人*渣威克姆一样。威克姆在离去的路上并不介意带上一个漂亮热情的小姑娘解解闷儿。而川流却是真爱悠悠的，他有良知，他顾及悠悠，也顾及悠悠的家人，他将悠悠打算与他私*奔的事情告诉了云妈。
- 悠悠的幸运一直延续到了她的婚姻和家庭。

品格好、学业好、体育好、家境好的四好青年大伟也深爱悠悠。甚至宠溺悠悠，他说：“这一阵子一定要迁就悠悠，过几年她要为我怀孕生育，不知多吃苦。”

悠悠是一个幸福的女人。

善忘的人容易幸福。因为善忘的人不会纠结于过往，他们更加珍惜当下。善忘，是一种提得起放得下。

悠悠的幸福在于，虽然她不曾忘却前尘旧事，但亦将过往云烟封存在心底深处。悠悠是一个惜福的女人，她明白：如果不能与至爱在一起，那么就爱与你在一起的人。

行云却始终没有真正悟彻这个道理。

原本行云的手上明明有着两副好牌。

行云是川流这一生最爱的女人，川流自己都没有想到，原来在悠悠之后，他还能再爱别人，甚至爱她比爱悠悠更多。一向拒绝做出承诺的川流竟会向行云求婚。只是，成年后的行云却没有当年少女悠悠的孤注一掷的勇气。行云无法抛弃家人，不会和川流离群索居。

门当户对的高一德视行云如掌中宝，极尽呵护。行云享受了高一德近一年的24小时随传随到服务之后，却要求同高一德解除婚约。也难怪温文尔雅的高律师会暴怒。

我一向鄙视家暴男，这次却也不得不同情高一德，行云的被踢纯属自找。

玩弄了人家近一年的感情，让人家在幸福之巅的时候，却来告诉人家：阁下，您这一年的感情和精力投入都白费了，我从来不曾爱过您，我们Byebye吧。呵，这话任凭说给谁听，也无人受得了。

川流不也想与行云同归于尽吗？明明是行云误导男人，她会嫁给对方，为何这事放到高一德身上，却成了高一德一个人的罪过？

行云有着“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的本领。

当年，悠悠因为情殇，冲动之下对川流持刀相向，却误伤行云。行云为了不惊动警*察而拒绝去医院，选择回家养伤。

川流打算带着行云跳下三十四层高楼时，酒店警卫急忙抢入房间，行云为了掩盖川流的危险行为，将川流拉到床上，故意以暧昧之举示人。

高一德踢伤行云，行云不愿提出控诉，只说是自己不慎从楼梯上跌落。

呵，这样的行云，看上去是多么得有情有义。

只是，我却想起了阿哲的那首《绝情》：

“连争吵你都那么虚心，
说错不在我，都是你的问题。
你甚至还承认自己，不是好的伴侣。
面对你的诚实，我又无法言语。
在我开口之前，你就说sorry。
我又把所有伤心全都忘记。
你将我推进绝望谷底，
再给我一线生机，
让我反反复复，醒了又醉，然后醉了又醒。
你伤了我的心，却又伤的不够彻底，
让我恨你恨的累了之后，又开始怀念你。
请伤透我的心，伤到不留一点余地，
让我爱你爱的累了之后，能学会对你绝情。”

拥有女神的唯美外表，却又拥有一颗女汉子的坚毅洒脱大度之心的行云，如何能让爱她的男人们彻底离去？

分手时的有情有义，分明就是让对方永远无法忘记，今生今世都被缚在自己精心编织的情感牢笼里，永世不得超脱。

行云是一个过于自我的人物。她放不下家人——她顾及母亲、悠悠，她无法将川流带到她们面前——事实上，她是在将自己圣母化。可她偏偏也不能如家人所愿地去找一个门当户对的爱人、结一门

体面的亲事、过一种世俗的幸福的生活。她憧憬并且执着于内心的爱。

可惜，这个世界上哪有那么多的幸运！一个人怎么可能一而再、再而三地遇见能够让自己燃烧起来的爱情呢？川流这样的男子终究是难再觅的。

幸运的女子会遇见真爱。而世俗的幸福的女人会懂得，人生需要妥协。倘若不能抓住真爱，那么就去爱那个爱你的人，如大伟所说：“真爱由风雨阳光二十年后三子一女培养出来。”

41、灿烂源于心动。心不动，一切都黯然。

42、师太作品中的女主人公总是独立。自信的，但是真的希望相爱的人能够在一起，为什么结局他们不在一起呢？川流和行云真的觉得他们很合适，谁都有过去，但是过去的已经过去，何必纠结于此，你爱的是人，在一起的是以后，与任何人的过去无关……

43、前面2/3的铺垫，结果什么都没发生。。。

44、现实中，最爱的都不是最后嫁的。想拿来当替身的那人最后肯定把你自己伤了。结婚最后就是因为各种条件合适然后搭伙过日子，爱情这回事是用来追忆的，不能用来消化。生活只是个相处的平台，只有合适没有最完美。付出和回报至少要半斤八两，不然肯定出事儿。

45、只要爱过 心总会有缺失

46、从来就没有永恒的爱情

47、在下午的昏昏沉沉中，翻完了师太的新作。一贯的一气呵成以及无疾而终。

师太笔下的女子，大多太优秀，太聪明，太冷静了，人淡如菊用来形容刚刚好。难得小云倒是有声有色一些。但许多的抉择我们搞不清，为什么小云在沙漠不随川走，为什么回来又要和一德分手，到底是忠于爱情呢，还是忠于生活呢？

后来我隐约懂的了，在爱情（川流）和现实（一德）中的抉择和角力，让她太累太累，最终只好选择两者都不要，不如，要自己的自由吧。

相信小云的聪明，美丽，能干，以及一众家人对她的爱，最终会带给她更美好的日子，哪怕，心里的那一角再回不到原来的样子。

48、嗯，高一德的一脚已经在拼命给女主找理由了，只是这一脚其实很诡异的，唉，师太啊。

49、好看！

50、对师太的书一直有着说不出的迷恋，深受影响。

书中的女主人公登场时是个哭娃，姐姐悠悠身边有两个男孩子——川流和大伟。

少女悠悠和川流相爱，浪漫旖旎到让一旁不经意窥探的哭娃也深受震撼，可是父母的反对，失败的私奔，甚至到最后分手时的流血事件，悠悠终于转身，在家人的撮合和大伟的宠溺下，选择了大伟。世间太多这样的女子，疼爱自己的丈夫，时而调皮的孩子，有时候生活琐碎到让她都忘记自己了，可是夜深人静，她还是会想起，那少女时代，那英俊少年的拥抱和亲吻，但凡未得到，总是难忘却的。

哭娃长大了，心心念念的独自回家去找寻心中的那个男子，即便他曾是姐姐的恋人，即便父母对他自然是不会欢喜满意，她还是带着少女的心向他奔去，对他的迷恋，对他的欢喜，她甚至是无法用言语形容的，在这一段故事里，其实我是喜欢哭娃这个角色的，她可爱，她纯真，或者是每一个女性其实都有潜在的母性因子，对川流这样的人物免不得会想给予关心和疼爱。也或者是男人不坏女人不爱，川流这个人物一直吸引着我的目光。

哭娃是什么时候开始变的？

是从基翁和大伟都提醒她小心川流开始？

是从川流不联络她开始？

是从家人都欢喜高一德开始？

那样容易改变的心意，让我开始不喜欢哭娃这个角色。正如川流所说，每个男人你都有婚约，都

要下嫁不成？

好吧，我承认我对川流这个人物有所偏爱。

最后，哭娃和川流的分别，是用一起跳楼完成的，终究，他不舍。而哭娃和高一德的分手，却是换来的一脚踹断肋骨的代价。

看看看，看上去再好的人，到分手阶段，也常常面目狰狞。所以我时常觉得，和平分手这一说，实在是奢求的。

怎样才算是和平分手？不出人命，不流血就算和平分手吗？可是其实很多人分手之际心里也是恨毒了对方，只是没有那么勇气杀了他罢了。

其实，若果哭娃爱惨了川流，愿意接受他的过去，下决心和他一起生活，也未尝不会得到幸福的

其实，若果哭娃如悠悠一般，接受高一德的宠爱照顾，也未尝不会安稳过一生的

只是，大多时候鱼与熊掌不可兼得，故此，也就掰了。

- 51、啊，我的童话 哭娃嫁了别人，悠悠嫁了别人才是意难平 和流川在一起才不会
- 52、很久没看亦舒了，怕世界观被颠覆。女子能够有独立的事業是好的，怕的是那颗達觀的心把紅塵都看透了，不在一起，可以說是愛得並不是想象中的那麼深嗎？
- 53、这么多年，只有亦舒读得下去，也只有亦舒这般无趣还读得下去。
- 54、男版红玫瑰白玫瑰，最后竟统统变成蚊子血和朱砂痣。激情与永恒貌似永久矛盾难题。亦舒的语言简洁凝练，却处处带著刀锋，再简单的故事，也能引人不住读下去。
- 55、come on baby
- 56、 某一天得空，就看了一本小說。

原本是随便翻翻的，一读就读下去，不得不佩服作者的笔力。

流行多少年，还是把握得住时尚流行，总能攫住最吸引的一点。

幼年的行云，在书里可爱极了。

关于念书的那段，当下就乐得笑出声。

所以我仍然坚持书要念得好，这样一个人会更自由，可以自由选择喜欢的专业。

行云选了天文，想想看，当一个人日日对着宽阔宇宙，她的精神怎么可能闭塞迂腐？

由此孕育了我这么喜欢的个性。

干净，纯真，又带点不可思议的通透（看星星得来的吧）。

你可以说，爱情的吸引有道理可循。

比如，我们总是会被自己缺乏的个性吸引。

比如川流之于行云。

几乎来自于对立的两个世界。

家境良好的女生总是会爱上街头的浪子。

这一次意外的是，川流为行云改头换面。

有一幕令人印象深刻，讲川流看到行云的睡态，才明白世上原来存在如此干净美态。

不否认，大千世界，莺莺燕燕，各有各的魅力。

但可成为永恒的，却只得一种。

那就是建立于真善之上的美。因其纯净所以美丽。

为了增加一些爱情的压力，作者拎出家世优良的律师一德来匹配行云。

几乎等于完美了。

可再童话的童话，它也不是现实。

以我来看，他们分裂的情节，一德转性写得不太有说服力。但他们分手是实。

所以兜兜转转，就像星与星的贴近，再远离，依然各自漂流在浩淼的宇宙间。

重逢？再聚？过去的都已过去，未来却还没有到来。

我们的小说有一个如星空般辽阔的结尾，终章时行云以赤子之心，对待真正的赤子。

比星空还辽阔的，是生活。

57、274 云妈殚精竭虑照顾两个资质奇差的女儿 无奈疏远云爸 做人妈妈哪有这么容易 女儿寻死觅活还不是得爸爸妈妈来承担 “凡是不爱你的男人，都配不起你。” 多亏最后还是孑然一身 都非良配

58、可怜的川流。孟行云，你宁愿跟他一起死也不敢跟他在一起？你说你爱他？你根本懦弱。你挚爱的不可以，挚爱你的也不可以，你可知世间没有那样完满的事？诚如悠悠所言，所谓的完美，任你游遍七大洋，去找好了。太喜欢川流，带很多私心。

59、凡有纰漏，都是我们不小心。

60、世间事大抵都不会有好结果。行云，行云，行云……

61、看到师太的书就会买，不为什么。一拿起来，不读完就放不下。师太一贯的感情观，在你被幸福感动得不知所措的时候浇你个透心凉。

62、复出之后变色情了.....

63、情节像网络作家写的。1女主角极其可恶，16岁读天文物理仗着纯情如雪玩弄感情，最后活该被T，早就说了不可随便进男生房间，不可搭顺风车，这些小孩就是不听。2男主角是古惑仔泡完姐姐泡妹妹，看着不羁其实心里比谁算的都清楚，伤完一颗又一颗心，自己的心一点都没伤着，活该每个跟他分手的都报复他。3女主角的小外甥叫JJ？。。。

64、连看几本女主都是爱那种汗毛多、个性不羁之类的男性特征明显的人，师太是人到中年突然口味重起来了么.....

65、师太最新的小说。

与师太最近的一些书相比，有回归之意。

平实手笔写曲折故事，师太数十年功力仍在。作出改变不过是随她自己愿意，让你哭你就哭，让你笑你就笑，正是最让人佩服之地。

书名用了个北方词“掰”，原是形容男女分手。

原书的介绍是：世上大抵没有完满的爱，要不燃烧，要不持久，两者不可共存，能够和平分手，已够幸运。

但在我看来这个字多多少少带点“一哭、二闹、三上吊”的意思。

看完书后发现，这故事原来还真是激烈。

哪里是和平分手？一个差点带着她一起死，一个给她一记窝心脚。

女主角行云小名“哭娃”，无论大小事情，张嘴就哭“可以看到吊钟”。

两名男主，一个是蓝领阶层但帅如大模广告上男模，另一个是金牌律师圆厚敦实如同泰迪熊。

川流，高大英俊，随便走过都能引得异性注目。最初与女主的姐姐相恋。因为家庭原因主动放弃，小女友刺伤她。在行云之前很是过了一段风流岁月，导致车房被烧，自己也被烧伤。

“那么多创伤，烧伤最痛。”另一个看护沉默，“你不认同？”那看护叹口气，“烧伤病人都很勇敢，在先进医疗设施的帮助下大多可望复元，但失恋不同欺骗与遗弃，灵魂永远受到创伤。”

师太一向爱借笔下人物直白道出关键所在。他原是岁月场中过片叶不沾身的人，但是碰到行云却是沦陷，兄弟说他一见那小女孩便全身紧张，而见到行云母亲更是差不多要跪下。他一定聪明优秀不然也不会车行干出如此成就。英俊、有才，应该也富有吧，但却从小不得重视，母亲死后，亲生父亲竟不要他。这种人便如佛经中所言“阿修罗”，不是烧毁万物便是炙伤自身。

高一德，事业有成的律师，父母甚至祖父母外祖父母俱在，年纪轻轻事业有成，自有物业。这么好这么阳光，站在大太阳地下，与小云便是一对璧人。可是一开始小云就是不爱他，正是“出其东门，有女如云。虽则如云，匪我思存。”

可是川流看到高一德出现，竟是自己选择了放弃，远走他方。没有一句话，也没有争取。

“他不要我了。”哭娃哭到脸肿眼肿。

其实川流选择了放弃，正是他一贯对待感情的方式，他从不会为自己争取，在在都是女方主动，一有问题，他即刻抽身而退。不能怪他，一个自幼被至亲放弃的小孩，面对一个条件胜自己多多的人，他连争取一下的勇气也没有。

小云心思回转“如果不能和至爱在一起，那么就爱与你在一起的人”。不过是哭一场的时间，她的心思便已回转，与乃姐一样，孟氏两姐姐竟都有这种迅速疗伤的本领。梦中却操六七寸长刀杀人，那种钝痛原是入心入骨。选择接受高一德的感情，但心里有个大洞却再也不会好了。（看到此处，不由得让人想起岳华讲述当年事，说是回到宿舍发现床上人睡着时心脏的位置插着一把刀。这原是师太自己做过的事情。）

到沙漠，川流追来，看到这里，眼睛微湿。这个自卑到极点变作自大的男子，却是用情至深。放下一切追来，但是小云却很理智，要求和平分手。川流差点带着她一同跳楼，最终却还是放手。

回到家中，那株大大樱花树竟倒塌枯死。谁说草木无情，当初幼幼与川流情断，他死去一半。到小云选择放弃，这棵樱花树也终于归去。他的枯荣竟与孟家姐妹感情相系。

而高一德这样的阳光男子，竟有极为暴虐阴暗的一面，面对感情挫折竟会选择动手。不由得让人感叹小云及时放手，不然真不知最终会如何。

美女的感情经历总是胜过别人多多，因为太吸引人，所以总是不由自主便陷进恋爱。而经历

了这样两段激烈的感情，哭娃行云竟然不过二十一岁。

但是又如何呢？二十一岁，原是一个年轻人，前路多精彩。

就算是这样激烈、这样绚烂的感情，最终，哭娃也会象幼幼一样选择为人妻为人母，多年之后总会会出现一个她让小云平静下来。就算没有这个人出现，天文学的高材生，以小云的聪明机智事业必会很成功。

时间是最好的疗伤药，多年之后回想，曾有这样两面感情，小云应该会微笑吧。只是那人，面目如何，只怕是依稀早模糊了。

66、我一直以为亦舒会把孟行云写成另一个唐清流，没想到她最终清醒表达自己对男伴的不安，他是梦想，是偶像，是少女心事，是终其一生都无法忘怀的爱，但他是人如其名川流奔腾不息不羁的风，是无法驾驭和相伴终老的那个人。她宁可回头。才二十一岁，她仍有时间去等，去选。但我作为读者却想看他们无法无天的爱下去，那也未必不好。行云和家亮那样相似。

67、多一分给川流。

68、平凡人最爱从书里找爱情。

69、同感 特别是最后与流川分手 莫名其妙 想体现她的独立也没必要这么不重视流川啊

(更希望他叫流川 . . .)

70、善忘的人不会纠结于过往，他们更加珍惜当下，看完你写得，感觉大致书的内容都了解，实在强大

71、世上大抵没有完满的爱，要不燃烧，要不持久，两者不可共存，能够和平分手，已够幸运。

72、行云|大川。这次第，情至深处最忘情，忽刺刺深可见血。求不得，大可放下。其中桥段露骨丑恶起来，不喜。

73、川流这名字老是跳成流川枫，可怜的人。有那么多爱也没用。

74、爱情需要热烈，爱就是爱，不爱亦是不爱

75、两性关系分手时的伤害

- 1、师太最新的小说。与师太最近的一些书相比，有回归之意。平实手笔写曲折故事，师太数十年功力仍在。作出改变不过是随她自己愿意，让你哭你就哭，让你笑你就笑，正是最让人佩服之地。书名用了个北方词“掰”，原是形容男女分手。原书的介绍是：世上大抵没有完满的爱，要不燃烧，要不持久，两者不可共存，能够和平分手，已够幸运。但在我看来这个字多多少少带点“一哭、二闹、三上吊”的意思。看完书后发现，这故事原来还真是激烈。哪里是和平分手？一个差点带着她一起死，一个给她一记窝心脚。女主角行云小名“哭娃”，无论大小事情，张嘴就哭“可以看到吊钟”。两名男主，一个是蓝领阶层但帅如大模广告上男模，另一个是金牌律师圆厚敦实如同泰迪熊。川流，高大英俊，随便走过都能引得异性注目。最初与女主的姐姐相恋。因为家庭原因主动放弃，小女友刺伤她。在行云之前很是过了一段风流岁月，导致车房被烧，自己也被烧伤。“那么多创伤，烧伤最痛。”另一个看护沉默，“你不认同？”那看护叹口气，“烧伤病人都很勇敢，在先进医疗设施的帮助下大多可望复元，但失恋不同欺骗与遗弃，灵魂永远受到创伤。”师太一向爱借笔下人物直白道出关键所在。他原是岁月场中过片叶不沾身的人，但是碰到行云却是沦陷，兄弟说他一见那小女孩便全身紧张，而见到行云母亲更是差不多要跪下。他一定聪明优秀不然也不会在车行干出如此成就。英俊、有才，应该也富有吧，但却从小不得重视，母亲死后，亲生父亲竟不要他。这种人便如佛经中所言“阿修罗”，不是烧毁万物便是烫伤自身。高一德，事业有成的律师，父母甚至祖父母外祖父母俱在，年纪轻轻事业有成，自有物业。这么好这么阳光，站在大太阳地下，与小云便是一对璧人。可是一开始小云就是不爱他，正是“出其东门，有女如云。虽则如云，匪我思存。”可是川流看到高一德出现，竟是自己选择了放弃，远走他方。没有一句话，也没有争取。“他不要我了。”哭娃哭到脸肿眼肿。其实川流选择了放弃，正是他一贯对待感情的方式，他从不会为自己争取，在在都是女方主动，一有问题，他即刻抽身而退。不能怪他，一个自幼被至亲放弃的小孩，面对一个条件胜自己多多的人，他连争取一下的勇气也没有。小云心思回转“如果不能和至爱在一起，那么就爱与你在一起的人”。不过是哭一场的时间，她的心思便已回转，与乃姐一样，孟氏两姐姐竟都有这种迅速疗伤的本领。梦中却操六七寸长刀杀人，那种钝痛原是入心入骨。选择接受高一德的感情，但心里有个大洞却再也不会好了。（看到此处，不由得让人想起岳华讲述当年事，说是回到宿舍发现床上人睡着时心脏的位置插着一把刀。这原是师太自己做过的事情。）到沙漠，川流追来，看到这里，眼睛微湿。这个自卑到极点变作自大的男子，却是用情至深。放下一切追来，但是小云却很理智，要求和平分手。川流差点带着她一同跳楼，最终却还是放手。回到家中，那株大大樱花树竟倒塌枯死。谁说草木无情，当初幼幼与川流情断，他死去一半。到小云选择放弃，这棵樱花也终于归去。他的枯荣竟与孟家姐妹感情相系。而高一德这样的阳光男子，竟有极为暴虐阴暗的一面，面对感情挫折竟会选择动手。不由得让人感叹小云及时放手，不然真不知最终会如何。美女的感情经历总是胜过别人多多，因为太吸引人，所以总是不由自主便陷进恋爱。而经历了这样两段激烈的感情，哭娃行云竟然不过二十一岁。但是又如何呢？二十一岁，原是一个年轻人，前路多精彩。就算是这样激烈、这样绚烂的感情，最终，哭娃也会象幼幼一样选择为人妻为人母，多年之后总会出现一个她让小云平静下来。就算没有这个人出现，天文学的高材生，以小云的聪明机智事业必会很成功。时间是最好的疗伤药，多年之后回想，曾有这样两面感情，小云应该会微笑吧。只是那人，面目如何，只怕是依稀早模糊了。
- 2、在下午的昏昏沉沉中，翻完了师太的新作。一贯的一气呵成以及无疾而终。师太笔下的女子，大多太优秀，太聪明，太冷静了，人淡如菊用来形容刚刚好。难得小云倒是有声有色一些。但许多的抉择我们搞不清，为什么小云在沙漠不随川走，为什么回来又要和一德分手，到底是忠于爱情呢，还是忠于生活呢？后来我隐约懂的了，在爱情（川流）和现实（一德）中的抉择和角力，让她太累太累，最终只好选择两者都不要，不如，要自己的自由吧。相信小云的聪明，美丽，能干，以及一众家人对她的爱，最终会带给她更美好的日子，哪怕，心里的那一角再回不到原来的样子。
- 3、对师太的书一直有着说不出的迷恋，深受影响。书中的女主人公登场时是个哭娃，姐姐悠悠身边有两个男孩子——川流和大伟。少女悠悠和川流相爱，浪漫旖旎到让一旁不经意窥探的哭娃也深受震撼，可是父母的反对，失败的私奔，甚至到最后分手时的流血事件，悠悠终于转身，在家人的撮合和大伟的宠溺下，选择了大伟。世间太多这样的女子，疼爱自己的丈夫，时而调皮的孩子，有时候生活琐碎到让她都忘记自己了，可是夜深人静，她还是会想起，那少女时代，那英俊少年的拥抱和亲吻，

但凡未得到，总是难忘却的。哭娃长大了，心心念念的独自回家去找寻心中的那个男子，即便他曾是姐姐的恋人，即便父母对他自然是不会欢喜满意，她还是带着少女的心向他奔去，对他的迷恋，对他的欢喜，她甚至是无法用言语形容的，在这一段故事里，其实我是喜欢哭娃这个角色的，她可爱，她纯真，或者是每一个女性其实都有潜在的母性因子，对川流这样的人物免不得会想给予关心和疼爱。也或者是男人不坏女人不爱，川流这个人物一直吸引着我的目光。哭娃是什么时候开始变的？是从基翁和大伟都提醒她小心川流开始？是从川流不联络她开始？是从家人都欢喜高一德开始？那样容易改变的心意，让我开始不喜欢哭娃这个角色。正如川流所说，每个男人你都有婚约，都要下嫁不成？好吧，我承认我对川流这个人物有所偏爱。最后，哭娃和川流的分别，是用一起跳楼完成的，终究，他不舍。而哭娃和高一德的分手，却是换来的一脚踹断肋骨的代价。看看看，看上去再好的人，到分手阶段，也常常面目狰狞。所以我时常觉得，和平分手这一说，实在是奢求的。怎样才算是和平分手？不出人命，不流血就算和平分手吗？可是其实很多人分手之际心里也是恨毒了对方，只是没有那么勇气杀了他罢了。其实，若果哭娃爱惨了川流，愿意接受他的过去，下决心和他一起生活，也未尝不会得到幸福的其实，若果哭娃如悠悠一般，接受高一德的宠爱照顾，也未尝不会安稳过一生的只是，大多时候鱼与熊掌不可兼得，故此，也就掰了。

4、大川既未颓废堕落，也无愤世嫉俗，反倒靠自己的能力打出一片天下，对孟行云也是宠爱至深，除了过去私生活略混乱，还有因嫉妒用漆弹攻击过高一德的车子，我觉得这个人简直无可指摘，所以女主角到底觉得哪里会辛苦到底在怕什么。大抵是一直暗恋姐姐的男朋友，长大以后寻回那人，待那人也爱上自己，又觉得不是那么回事了，却还要寻各种借口，什么“我不能像白雪公主那般在一间森屋里替你打扫煮食，工余陪小鸟小鹿唱歌聊天，我有我功课与工作，我校下一站是海南岛天文台，一去经年，至少六个月，你会失望你不是我宇宙中心。”，且不说大川从无这样要求，你若爱一个人，这样的生活是最最渴求的吧。什么“女伴需时刻猜度你心绪，你开门出去，不可捉摸，也许永不回转，终有一日，女伴所有的爱会变成恨，像一首旧歌：Somebody's done somebody wrong。”。且不说爱情本身就是如此，且不说世上的男人十有八九也是如此，如果伊怕这些，为什么最后又要离开太好相处太好捉摸的高一德。况且即使像高一德那样驯服的男人，发现自己被骗被遗弃时也会愤恨交加的踢出那一脚呢。都是借口。大川懂，所以他问：“可是我的表现，与你想像中有出入？”当然有出入，她爱的是姐姐的爱人，爱得是那个爬在樱桃树上和别的女子亲吻的英俊少年，爱的是自己只能远远看着爱着的那个桀骜少年，她爱的是属于别人的，自己不会得到的那个人。当那个人回过身也爱上她，他就不是那个人了。所以她离开已经不爱的大川，又以自己想要的是可以让自己燃烧的爱情的理由离开高一德。我可以说到女主角挨了高一德那一脚的时候，有种很解气的感觉么？看师太将近十年，不管是骄纵的富家女，充满机锋的职业女，总是幸运的穷家艳女，都让我觉得有些共鸣或同情之处，但最近看的这几本让我觉得……（此处省略五百字），总之看完这一本，觉得真的该说再见了。《掰》，拜~

5、元旦的假期，一个人窝在办公室加班，找出师太的新作来看。突然想起以前每次一个人的元旦，都会手捧一本精心挑选的师太的书，一堆零食，窝在被窝中，细细品来，如品佳茗。现在的我呢，每时每刻身边不时纷纷扰扰，不愁陪伴，反而少了那一份雅兴了。但是在这样纷扰时刻，看到如此清丽的小说。也算是繁闹宴会出来，抬头仰望到一颗星的惊喜吧。师太某一时段的小说，似乎开始倾向灵与肉的纠缠，好在这部又回归了不少，虽然时有提到体毛与身段，但是其实还是比较隐晦的说法了。让熟女看到会心微笑，就像在古籍中寻找一段典故一样，心照就好。书中描写的两姐妹，都有点怪怪的感觉，性格不够彻底，都有自相矛盾的地方，或许从她们的描写可看出师太的矛盾吧，但是不碍我喜欢这两姐妹，虽然时有小毛病，但是两个人无碍亲情，一家人和乐得像一张凳子的四个腿，缺一不可。看了让人暖心。其实书中描写没有一个坏人吧。最爱的还是川流，那样凄惨的身世，那样的爱悠悠，却不能在一起，他自小学会了向生活低头，逼自己成长，唯一的放纵或许，就是爬上小女友家的樱桃树的甜蜜一吻。有些人注定了一生坎坷，但是谁又能说他没有得到别人一生也得不到的最好的爱呢。或许这才是男人的真谛，也是师太想说明的，伤害了无数女孩子的心，他的心却永远会在自己身上。但是他内心又何尝不是一个小孩子。这是一个事关分手的故事，但却讲的温暖，讲的豁达。所以心有戚戚，所有看了很舒服。有几句话写的好好，佩服师太的功力，写在下面：即时你航遍七海，上天入地，也找不到你所要的，不如省些力气。其实世上哪有不胖的甜品，或是恒久的爱恋，不老的红颜，均是自欺欺人。小云的智慧在星际。前两句凄楚，虽然用力，还是落了下乘，倒是最后一句，毫不费力，佳句天成呀。

6、师太最新的小说。与师太最近的一些书相比，有回归之意。平实手笔写曲折故事，师太数十年功力仍在。作出改变不过是随她自己愿意，让你哭你就哭，让你笑你就笑，正是最让人佩服之地。书名用了个北方词“掰”，原是形容男女分手。原书的介绍是：世上大抵没有完满的爱，要不燃烧，要不持久，两者不可共存，能够和平分手，已够幸运。但在我看来这个字多多少少带点“一哭、二闹、三上吊”的意思。看完书后发现，这故事原来还真是激烈。哪里是和平分手？一个差点带着她一起死，一个给她一记窝心脚。女主角行云小名“哭娃”，无论大小事情，张嘴就哭“可以看到吊钟”。两名男主，一个是蓝领阶层但帅如大模广告上男模，另一个是金牌律师圆厚敦实如同泰迪熊。川流，高大英俊，随便走过都能引得异性注目。最初与女主的姐姐相恋。因为家庭原因主动放弃，小女友刺伤她。在行云之前很是过了一段风流岁月，导致车房被烧，自己也被烧伤。“那么多创伤，烧伤最痛。”另一个看护沉默，“你不认同？”那看护叹口气，“烧伤病人都很勇敢，在先进医疗设施的帮助下大多可望复元，但失恋不同欺骗与遗弃，灵魂永远受到创伤。”师太一向爱借笔下人物直白道出关键所在。他原是岁月场中过片叶不沾身的人，但是碰到行云却是沦陷，兄弟说他一见那小女孩便全身紧张，而见到行云母亲更是差不多要跪下。他一定聪明优秀不然也不会在车行干出如此成就。英俊、有才，应该也富有吧，但却从小不得重视，母亲死后，亲生父亲竟不要他。这种人便如佛经中所言“阿修罗”，不是烧毁万物便是炙伤自身。高一德，事业有成的律师，父母甚至祖父母外祖父母俱在，年纪轻轻事业有成，自有物业。这么好这么阳光，站在大太阳地下，与小云便是一对璧人。可是一开始小云就是不爱他，正是“出其东门，有女如云。虽则如云，匪我思存。”可是川流看到高一德出现，竟是自己选择了放弃，远走他方。没有一句话，也没有争取。“他不要我了。”哭娃哭到脸肿眼肿。其实川流选择了放弃，正是他一贯对待感情的方式，他从不会为自己争取，在在都是女方主动，一有问题，他即刻抽身而退。不能怪他，一个自幼被至亲放弃的小孩，面对一个条件胜自己多多的人，他连争取一下的勇气也没有。小云心思回转“如果不能和至爱在一起，那么就爱与你在一起的人”。不过是哭一场的时间，她的心思便已回转，与乃姐一样，孟氏两姐姐竟都有这种迅速疗伤的本领。梦中却操六七寸长刀杀人，那种钝痛原是入心入骨。选择接受高一德的感情，但心里有个大洞却再也不会好了。（看到此处，不由得让人想起岳华讲述当年事，说是回到宿舍发现床上人睡着时心脏的位置插着一把刀。这原是师太自己做过的事情。）到沙漠，川流追来，看到这里，眼睛微湿。这个自卑到极点变作自大的男子，却是用情至深。放下一切追来，但是小云却很理智，要求和平分手。川流差点带着她一同跳楼，最终却还是放手。回到家中，那株大大樱树竟倒塌枯死。谁说草木无情，当初幼幼与川流情断，他死去一半。到小云选择放弃，这棵樱树也终于归去。他的枯荣竟与孟家姐妹感情相系。而高一德这样的阳光男子，竟有极为暴虐阴暗的一面，面对感情挫折竟会选择动手。不由得让人感叹小云及时放手，不然真不知最终会如何。美女的感情经历总是胜过别人多多，因为太吸引人，所以总是不由自主便陷进恋爱。而经历了这样两段激烈的感情，哭娃行云竟然不过二十一岁。但是又如何呢？二十一岁，原是一个年轻人，前路多精彩。就算是这样激烈、这样绚烂的感情，最终，哭娃也会象幼幼一样选择为人妻为人母，多年之后总会出现一个她让小云平静下来。就算没有这个人出现，天文学的高材生，以小云的聪明机智事业必会很成功。时间是最好的疗伤药，多年之后回想，曾有这样两面感情，小云应该会微笑吧。只是那人，面目如何，只怕是依稀早模糊了。

7、师太作品中的女主人公总是独立。自信的，但是真的希望相爱的人能够在一起，为什么结局他们不在一起呢？川流和行云真的觉得他们很合适，谁都有过去，但是过去的已经过去，何必纠结于此，你爱的是人，在一起的是以后，与任何人的过去无关……

章节试读

1、《掰》的笔记-第1页

一、

- 1、纵火案；
- 2、遗弃；
- 3、故意伤害；

二、

- 1、云爸说：“这件事里，最聪明的是川流那孩子。”“是，他有骨气，不占女孩便宜，不乘人之危，他会有出息。”云爸恨恨，“一开始他就不应与悠悠如此接近。”
- 2、下午茶时分小云捧咖啡给父亲，发觉他躺在安乐椅上，神色痛苦，双手捂住胸口，发出呻吟声。“爸！”“自今晨起胃气痛，好似被一只热熨斗压住，吃多少胃药也不管用。”小云即时叫云妈。云妈急急找另一种胃药。小云聪敏，“爸，快去医院急症室。”云妈反对，“好端端，去医院？”“妈，心脏病也是这样症状。”“胡说——”云妈随即怔住，“我去取手袋外套，你叫部车子。”她心慌意乱。小云立刻扶起父亲，云爸挣扎：“干什么，我躺一会就好，你懂什么，小云——”要紧关头小云力大如牛，把云爸扶进车子往圣约瑟医院直驶。在车里云爸忽然张嘴喘息，双手抓住胸口，似要把什么挖出，十分骇人。司机吓呆，飞车冲红灯赶往医院。
- 3、“你，”悠悠忽然指着妹妹，“你怎么没哭？你是著名哭娃，应当号啕。”“我一哭，妈与你会跟着哭，爸会以为他已失救。”
- 4、同伴们看到川流铁青着面孔反转，都不是滋味。基翁第一个发话，“大川，那小女孩叫你迷醉，你想叫大家跟她背书包上学？”川流一声不响，把白色银幕拉下，打上幻灯片：“这是我们未来十二个月的工作程序，排得密密麻麻，一共四十部车子，我已暂时停止接受预订，各位手足，请鼎力合作。”众兄弟的气消掉一半，露出笑意。“工序需要高度集中，我希望以后大家戒酒戒药，还有，无职位不相干的人，最好不要到车房来。”这时有人“哼”一声。是素西，她还没走。她大步踏前，“这分明是针对我，你要撵我走，川流，你我在这车房每一角落都——遍（？），你此刻要赶我走？我是乞丐，还是老鼠？”基翁连忙说：“素西，你是我们的接待员，你有职位，你可以留下。”川流却冷笑，“脱衣舞娘与毒品都由你引入，正经车房，都叫你的黄赌毒教坏。”“我非走不可？”“你明知故问。”素西取过外套罩上，“你我就此完结？”她整张脸连脖子涨红，旋转苍白。“你请便。”素西咬牙切齿，“你等着，这事并未完结。”她一转头，泪如雨下，脚步踉跄，夺门而出。川流毫不动容，说下去：“以后，所有人，包括我的女友，全部不准进车房。”凯撒抗议：“每周美食呢？”涉及小云，川流忍不住笑，“那就得靠自己双手。”大家一哄而散。基翁瞪着川流：“我对你说什么来？大川，与女人分手，要做得好看一点，你不知道女人本性？她们受到创伤侮辱，会不惜一切反扑，与你同归于尽，不知多可恨可怖，素西的家人有帮会成员，你得小心。”川流沉默不语。“素西有何不妥？火辣身段，爱你至死，天天到车房服侍你面色——”川流站起，“基翁，帮我把前后门锁换过，加添防盗警钟，在车房大门装侦察录影。”
- 4、看到川流，“大川，来得正好，待你发落，报警，抑或报不报。”川流一看，门窗都有撬过痕迹。“取保安录影查看。”“大川，昨晚记录已叫人删除。”“谁毁灭证据？”后边有把声音，“我。”原来是基翁。川流冷笑，“你包庇疑犯？”“是，你开除我好了。”川流却说：“在大门及窗前加铁枝。”他不出声，进车房视察。基翁答：“我已点算，没有损失。”川流一声不响，复述该天工作程序。他说：“今晚以后，我睡在车房。”
- 5、她叫他“爸爸，爸爸”，他微笑，“我不是你爹”，他平静地说：“但我希望有你这样女儿。”
- 6、“素西已经怀孕五月，她跟我到内陆生活，亦是为着这个婴儿，盼他康健成长。”小云像被人在头上浇一盘冰水，最叫一个理科生震惊的，是有人完全不采用安全措施。“我将视孩子为己出，正式领养，小云，祝我幸福。”“基翁。”“小云，你像住在高塔里小公主，你对世事认识不多，大川对素西只有一句话：‘我从未承诺任何事’，女性若对他有什么期望，最好到律师处白纸黑字写明，小云，相信你知道我意思。”基翁在气头上，他代素西不平，故此，他相信素西一面之言。他把小云载到车房新址，“小云，我不进去了，我已辞工，以后有事，你可以找凯撒。”“基翁——”小云语塞。“小云，我最想念你做的牧羊人馅饼。”

- 7、云妈闲闲问他：“一德你住哪里？”高一德怎会不知这是打探他经济能力，要过伯母这关必需回答此题，他坦诚答：“毕后家父赠我近市中心一间小公寓居住，方便上班，早些时候，祖母又送我一间西区那边四千平方尺屋宇，说结婚后有孩子需活动范围。”云妈十分满意，“我们小云也有嫁妆，这间屋子，就是她的。”
- 8、一德微笑：“明天见。”他在屋后看到车子，吃惊呆住，半晌作不得声，只见小轿车全身都是怵目鲜红漆弹印子，溅开一朵朵像血花。高一德立即想到刑事破坏四字。他取出电话报警。紧急电话已按了九字，他忽然收起电话。如警察赶到，他必须供出车子为何停在该处，他干什么到孟宅，他怀疑什么人……他已知道是谁会射漆弹泄愤。高一德缓缓走近车子。子弹力度强劲，挡风玻璃破碎。他悄悄把车子驶走，打老鼠忌着玉瓶儿，高一德决定忍气吞声把车子驶往相熟车行修理。第二天上班，他联络律师行的私家侦探，说明要调查什么人。修车行与侦探都说：“高律师你比谁都清楚这件事要报警处理。”高一德不语。私家侦探很快有消息回报：“孟行云男友叫川流，你看看可是这个人，他是一间车行老板。”他出示照片，高一德又是一楞，错不了是这双慑人眼睛，同是男性，都觉得震撼，何况是一个少女。偷摄照片中硕健的他光着上身骑在机车上，尽显健美胸肌与腹肌。劲敌。“他与孟小姐是什么关系？”“好似男女朋友，但留意数日，孟小姐并未在车房出现，当然也无可能留宿，一德”高一德微笑，“请放心，我会处理。”他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换辆一模一样的小轿车，照旧探访他的意中人。对方劣行，就是要叫他动气，他才不会乖乖就范，他不会反应。
- 9、“你一直以为孟小姐是独一无二的玫瑰花吧，大川，不，不，整座园子，成千上万，都是花朵。”川流不出声，凯撒还以为他说服了他。但是隔一会，川流轻轻说：“但是这一朵花，我自小看她长大。”凯撒只好深深叹气。
- 10、至于高一德，一见穿礼服的小云，灵魂像是愉快地飞上半天，即魂不附体，真没想到平时麻布粗服中性打扮的行云身段上佳，他的目光离不开低领口。小云生气，“高律师，目光请平视。”一德面红耳赤。在座每人都是认定他与小云是一对，一德飘飘然。
- 11、“听我说，大川，到德国边学边做，发挥才能，走出车房，升任国际水准技师，忘记那小女生，找一个成熟懂事配合你身份及需要的美女，这几日在场美女服务员都对你煽动睫毛媚笑，我都觉得心动，哈哈。”大川不为所动。“我约好两名混血儿——”“Junk Sex不是我那杯茶。”凯撒耸肩，回他的房间。……“大川没事，是凯撒，他没能从杜索道夫回来。”说着双眼通红。小云一颗心剧跳，“怎么回事？”“得奖第二天，凯撒倒卧在酒店房中，急救无效，据说因滥食药物过度，致心脏停顿，大川一直在德国照料后事。”小云双腿如踩在一盘冰水里。“车房已顶给别人打理，我们现在跟新老板工作，大川也许留德任新职，不回来了。”小云不出声，呆立。“孟小姐，听说你另有对象可是，大川知难而退。”
- 12、不知怎地，川流头后汗毛竖起。他看到凯撒全身赤裸倒卧在浴室门口，动也不动，皮肤已转青紫。服务员立刻说：“Ich werde die polizei rufen.”他拦住川流，不让他走近，飞奔报告上头。川流愣在门口，背脊爬满冷汗，他扬声：“凯撒大帝，房口部要召警了，你还不起来？别捣蛋好不好，我已被你嚇个半死，凯撒！听到没有，都顺你意，颁奖礼若冷落你，回去我替你庆祝，喂，起来。”他走近一步，看到凯撒睁着眼睛，瞳孔放大，眼珠发白，已无生命迹象。这时他背后踏踏脚步声传来，制服人员抢进房，把他隔开，叫他到一边等候问话。车组其他伙伴也惊惶失措赶到，七嘴八舌。川流静静坐在一边。往事像快速搜画般划过川流脑海，他、基翁与凯撒，一起在大发车房做学徒，基翁与凯撒都比他大，三个人一见如故，像兄弟一般友好钻车底工作，争着做最劳苦最肮脏那份，每晚收工，头脸似黑炭，互视，大笑。走掉一个基翁，已难以忍受，现在凯撒更彻底，干脆离开这世界。
- 13、一德不敢得失小云，陪笑挺胸，“不够漂亮？”小云看很久，“十分可爱。”她把胸靠到他背上，抱着不动，像幼儿抱玩具熊那样用力。一德不敢透气，生怕小云放手，那种被所爱的人恋恋的感觉，美好得叫他鼻酸。他在身前握住小云双手。他不知小云心思已经转回；苦缠没有结果，像幼幼与素西，做得自尊失落，人家还是拒绝回头。小云黯然，如果不能与至爱在一起，那么就爱与你在一起的人。世上大抵没有完美的爱，要不燃烧，要不持久，两者不可共存，能够和平分手，已经幸运。小云觉得胸里已经掏空，以后，再快乐的事也缺那一角，永远无法补偿。小云开始明白幼幼失去的是什么。
- 14、“可怕。”“什么可怕？”“幼幼的肚子，真不能想像怀孕生育有那么恐怖，我永远不要孩子。”一德不禁微笑，“生育是最自然的事，连英国女皇依丽莎白二世也生过四胎。”小云打了一个冷颤。

15、“别气馁，一、二、三——”小云看到胎发渐露，恐惧得手足僵硬，忽然之间，医生捧着胎儿的头，硬生生把他扯出，小云听到一阵欢呼，两个母亲扑进近看初生儿。小云只看到一大片血淋淋，她头昏脑胀，独自扶着墙悄悄走近房门。这时大伟痛哭：“我儿，我儿。”小云伏在门口呕吐大作。一德赶近扶住。小云天旋地转，终于晕厥，失去知觉。醒来之际只有一德扶着她微笑。

16、小云答：“事实上，我已订婚。”她给他看订婚指环。川流不在乎，“还给他，叫他走”“他不是一台洗衣机。”“小云，你已经背叛他。”“我不能跟你到黑森林。”川流意外地耐心。“为什么，说给我听。”“我不能像白雪公主那般在一间森屋里替你打扫煮食，工余陪小鸟小鹿唱歌聊天，我有我功课与工作，我校下一站是海南岛天文台，一去经年，至少六个月，你会失望你不是我宇宙中心。”川流看着她，“你我也有婚约，小云，你不能误导每个男生你会下嫁。”

17、这时有人大力敲门，在门外叫：“开门，川先生，我们是酒店警卫，那房客人看到有人在露台做危险动作，我们现在用门匙开门进来。”小云这时清醒过来，把川流拉到床上，用被褥遮住。酒店工作人员打开门抢进。小云声音沙哑：“什么事？”警卫员看到床上半裸少女，发愣，立刻退出，“对不起，对不起，我们稍后再赔罪。”

18、小云刚想站起，一德忽然伸脚踢她。这一下正中心窝，小云只觉得剧痛，掩住胸口。她不相信一德会得打女人，双眼瞪着他。一德连忙搀扶住她，“小云，小云，我-----”女佣抢进，推开他，“高先生，你不如先回家休息一息。”一德这才后悔莫及，他尚未息怒，这次是生自己的气，拾起指环，朝窗外扔去，它却撞到窗框，反弹，偏偏射击到那只玻璃星象球上，打个粉碎。他大步踏走。女佣跟在他后面替他开门。他们俩都没有看见，玻璃碎片射向小云，像利刀般插进她脖子。她摸到一手血，把尖角玻璃碎用力拔出，奔进浴室，把毛巾包住头颈，抢出门，自行驾车到急诊室。痛得叫她金星乱冒的却不是流血伤口，是那一记心窝。小云突觉呼吸困难，上气不接下气，在医院门口勉强刹住车，头直往驾驶盘撞去，发出喇叭声，她昏迷过去。一个年轻男子听见声响转过头。他大惊失色，“救人救人！”救护人员连忙奔至。那人只见女伤者一颈血，奄奄一息，救护人员吆喝：“是你女友？你不能走。”那人探朋友路过，忽然受到嫌疑，吃大一惊，但见伤者可怜，不禁尾随她担架之后，走进急诊室。医生赶到，即使着手检查。“颈上只是皮外伤。”看护剪开伤者上衣，“啊，伤及肋骨，有人踢她，你们看，大个鞋印瘀青，快推上楼照X光。”

2、《掰》的笔记-独立

看了几篇亦舒的小说，女主角虽被爱情所伤，但永远是追求自由和独立，尽管遇到困难，他们也很快解决或复原，从新获取生活的激情。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